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辅导丛书

 学苑教育
XY CHINA
学苑集团·智力服务于中国

点石成金 系列

在职硕士全国联考命题研究组 组编

J.M

真题解析 及重点题库汇编

(根据最新考试大纲编写)

2009年
最新版

- ◎ 历年真题，权威解析
- ◎ 重点题库，考点突出
- ◎ 模拟实战，提高考分

吉林大学出版社

· 联考红宝书 ·
· 畅销全中国 ·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辅导丛书

 学苑教育
XY CHINA
学苑集团·智力服务于中国

点石成金 系列

在职硕士全国联考命题研究组 组编

J.M

真题解析 及重点题库汇编

(根据最新考试大纲编写)

2009年
最新版

- ◎ 历年真题，权威解析
- ◎ 重点题库，考点突出
- ◎ 模拟实战，提高考分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J. M 真题解析及重点题库汇编/在职硕士全国联考命题
研究组编. - 长春: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09. 5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辅导丛书. 点石成金系列)

ISBN 978-7-5601-3857-2

I. J… II. 在… III. 工商管理-研究生-入学考试-
自学参考资料 IV. F20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72670 号

书 名: J. M 真题解析及重点题库汇编

作 者: 在职硕士全国联考命题研究组编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 王世林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总印张: 262 总字数: 4192 千字

ISBN 978-7-5601-3857-2

封面设计: 奇文堂·潘峰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2009 年 5 月 第 2 次印刷(修订)

总定价: 50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长春市明德路 421 号 邮编: 130021

发行部电话: 0431 - 88499826

网址: <http://www.jlup.com.cn>

E-mail: jlup@mail.jlu.edu.cn

《点石成金系列》编委会成员

(按姓氏拼音排序)

- 曹书畅:**学苑中心英语教研组核心成员,中国人民大学客座教授,学苑中心独家主讲。对在职研究生英语应试技巧和历年真题有深入研究,其缜密的授课逻辑思维,通俗易懂的教学方法,独特清晰的讲授风格,深受学员的欢迎。
- 陈慕泽:**教授,博士生导师,逻辑教研室主任。教育部研究基地、中山大学逻辑与认知研究所兼职研究员,中国逻辑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逻辑学会形式逻辑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逻辑学会现代逻辑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市逻辑学会副会长。多年从事在职硕士考试的辅导工作。
- 冯玉军:**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学博士,中国法学会法理学研究会理事。经济法学、现实法理论、后现代法学、法律全球化、比较经济法和区域法制问题为其主要研究领域。
- 关海庭:**北京大学法学博士,北京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多年帮助考生进行考前辅导,精研MPA历年真题,被誉为MPA辅导专家。
- 高鹏怀:**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博士后,中央民族大学MPA中心执行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已出版《历史比较中的社会福利国家模式》、《比较选举制度》、《比较政党与政党政治》、《公共服务中的财政管理》等专著或译著;主编或参编《公共事业管理概论》《公共管理基础》等多部教材;主持或参与科研项目14项。
- 郭建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副教授,MPAcc考前辅导专家,十余年财会考试培训经验,主编了大量会计方面的教材、工具书和辅导书。讲课如行云流水,脉络清晰,重点突出,通俗易懂,深受广大考生的欢迎和信赖。
- 韩秀桃:**司法部司法研究所研究员,法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近现代司法改革和司法制度、地域法律文化为其主要研究领域。
- 胡楠:**学苑中心综合学科教研组核心成员,北京师范大学客座教授,精通在职研究生心理学综合应试技巧,精研历年真题,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
- 刘庆华:**清华大学数学科学系副教授,2003年全国工程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数学考前辅导教程》主编。长期从事工程硕士数学考前辅导工作,清华大学、社科赛斯MBA培训中心工程硕士辅导班主讲教师。
- 李元起:**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法学博士,宪法学辅导专家。长期从事律考、司法考试的辅导工作,能够准确把握命题思路、命题要求,预测命中率非常高。
- 孙茂竹:**中国人民大学教授,全国高校财务理论研究会理事。著有《管理会计》、《企业会计学》、《公司理财学》、《审计学》等。
- 田卫平:**北京交通大学人文学院副教授,全国大学语文研究会理事。参加编写教育部公共管理硕士专业学位联考语文考试大纲及考试指南、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联考语文考试大纲及考试指南,并编著多种考研英语辅导教材,长年讲授GCT、MBA等考研英语辅导课程,具有丰富教学经验。
- 王飞燕:**清华大学数学科学系教授,曾获清华大学优秀教学成果奖。学苑中心考研辅导班数学主讲和工程硕士入学考试辅导数学主讲。讲课风格深入浅出,条理规范,重点突出准确,受

到学员一致欢迎。

- 王 蕙**:英语语言学硕士,年轻教授。学苑中心在职英语研究小组核心成员之一,学苑中心独家主讲。与王建华老师一起被称作在职英语辅导界的“黄金搭档”。参加历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英语联考和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全国统一英语水平考试阅卷。
- 王建华**:中国人民大学外语学院杰出的青年教师,语言测试认知学博士、英语语言学硕士。参与同等学力全国统一考试英语阅卷工作。素有“在职英语辅导第一人”及“考试大师”的美称。学苑中心独家主讲。
- 王利平**: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日本福岛大学访问学者,日本横滨国立大学进修。中国人民大学中小企业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华全国供销合作经济学会理事,全国高校商务管理研究会副会长。管理学的权威专家,学苑中心的特邀讲师。
- 王维燕**: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副教授,教学经验丰富,讲课生动风趣,课堂气氛轻松活泼,善于启发式教学,积极为学生总结重点内容。多年从事在职人员考前辅导工作,对历年真题研究深入透彻。
- 王武镛**:求真求实的教学风格,一丝不苟的做人态度,严谨治学,教学细腻,有多年的语文教学工作经历,在教学中游刃有余,课堂生动活跃,要点突出,精研作文辅导,早在上世纪90年代就在中央电视台指导全国考生作文写作。学苑中心特邀讲师。
- 杨 帆**:博士后,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C*—动力系统,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负责人之一,《美国教学评论》评论员。长期从事在职教育考前辅导工作,其教学方式和辅导内容深得学员喜爱。
- 尹振海**: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曾参与制定MPA与MPAcc考试大纲,人大出版社系列教材《高分突破语文分册》编者之一。长期参与人民大学考前辅导教学,并长期担任清华大学、社科院、国家行政学院考前辅导任务。
- 张 磊**:英语语言学硕士,中国青年政治学院优秀教授,京城著名同等学力英语辅导专家,美国芝加哥大学高级访问学者,全国讲授在职英语联考辅导课和同等学力英语考前辅导课程,对考纲研究透彻,针对性强,重点突出,紧扣考点,应试技巧实用有效,深受广大学员欢迎。
- 张乃岳**:北京大学著名数学考试辅导专家,数学教育链式教学法(CHAIN)的创始人。所使用的“题盆式”、“三基式”以及“面向特征的解题方法”等考试应试法是很多考生应试的法宝。讲课风趣幽默,能够深入透彻地讲解数学的概念和定理,深受考生们的好评。
- 朱煜华**:清华、北大、人大、华杰MBA联考逻辑主讲教授,被誉为全国MBA联考逻辑辅导“领袖人物”。《MBA联考逻辑应试精华教程》(命题委员会全国唯一指定参考用书,06年修改版由华杰MBA及机械工业出版社联合推出)作者;理论扎实,应试实用性特别强。
- 赵晓耕**: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法律史学会理事,中国政法大学法制史研究中心兼职研究员,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

前 言

法律硕士(简称 J. M, 即 Juris Master 的缩略语)是专业学位之一, J. M 与 MBA(工商管理硕士)、MPA(公共管理硕士)并称为文科职业研究生教育的三大支柱。法硕招生入学考试中的政治理论和外国语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 综合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等业务考试科目为全国联考科目。

为了帮助广大考生顺利通过 J. M 第一阶段的综合考试, 我们针对在职人员的考试特点, 依据我们多年的考试辅导经验, 紧密结合大纲, 精心编写了《J. M 真题解析及重点题库汇编》。本书具有如下特点:

一、讲解精准权威

我们邀请 J. M 教学领域专家对近两三年的综合科目的考试真题进行透彻而精练的解析。在对这些题目熟练掌握之后, 读者能够较深刻地分析出做题思路, 掌握知识点的分布, 熟记概念并加以巧妙应用, 避免机械性地记忆和生搬硬套。

二、习题丰富全面

J. M 考试要求考生均衡分配复习时间和进度, 认真准备各部分而不能有所偏移。不仅如此, 做题的熟练和准确程度决定考试的成败。我们编写的这套丛书对考生在语言能力、数学能力、逻辑推理能力和外语运用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测试并加以解析, 借以查漏补缺、巩固要点、归纳技巧、提高技能, 最主要的是帮助考生达到思路正确、判断迅速、下笔从容, 快速引导考生进入到最佳考试状态。

三、效率与技能双提高

通过真题和模拟试题的演练讲解, 使考生进一步巩固所学知识, 在此基础上总结出做题技巧和思路, 提高复习效果。我们建议考生用新的学习方法解决问题, 而不是在考试前押题和猜题。

我们衷心祝愿广大考生通过本书的学习, 在考试中取得优异成绩, 同时也非常感谢参与本书编写及指导的韩秀桃、冯玉军、李元起、周望、刘宝坤、曹书畅等老师。编者们本着为考生负责的态度, 力求达到至善至美, 但由于编写时间有限, 书中难免会出现一些缺点或纰漏, 希望广大考生和相关领域的专家给予批评和指正, 以帮助我们不断的改进和提高。

编 者

学苑集团简介

关于我们

学苑集团,由1997年成立的北京学苑科技开发中心发展壮大而来,目前集团以在职人员高端教育为核心,有短期考前辅导系统、学位教育系统、出国培训系统、企业管理咨询系统、海外交流等多个发展平台,是一家集教育培训、教育服务、企业咨询、国际交流、图书出版于一体的综合性教育科技集团。

目前集团由中际华夏企业管理发展研究中心、北京学苑科技开发中心、学苑纵横文化交流中心、加拿大爱尔德纳中心四家全资企业组成。

目前集团业务在全球范围开展,先后多伦多、法兰克福、北京、上海、广州等地区设立直属分部。并与全球50家机构组成了庞大的学苑集团业务网络群。

在未来的日子里,我们将继续以“智力服务于社会、提高企业与个人整体竞争力”为目标,用我们的努力,与大家共同“启迪广袤思维,追求卓越表现,迈向成功与卓越”。

我们的业务

中际华夏——管理咨询、学位教育系统:由学苑集团的中际华夏企业管理中心承担运作。定期举办与国民经济密切相关领域的研讨会、论坛,同时为政府与地方区域经济决策、企业投融资与经营等项目进行筛选与决策,中际华夏的定位是“为区域产业提升与地区发展提供服务的综合型咨询机构”。

学苑中国——短期考试辅导系统:由学苑集团的北京学苑科技开发中心承担运作。历经十年发展,考试培训内容已涵盖了所有研究生考试种类,职业资格考试和国家外语类的等级考试。通过我们的直属分部和代理商的努力,每年有近两万多名学员参加学苑中国的各种辅导培训。优秀的培训辅导和完善的教学保障体系使得学苑中国成为中国在职教育行业中的一个知名机构。

学苑纵横——图书策划与出版系统:由学苑集团的学苑纵横文化交流中心承担运作。主要负责学苑教育集团在职教育培训、在职考研、企业管理与咨询等方面图书的策划、编辑和出版工作。在多年学历教育培训的基础上,出版了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全国统一考试辅导丛书、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辅导丛书、全国普研考试系列辅导丛书、企业管理与咨询等领域的图书、音像制品等。

爱尔德纳——出国培训系统、海外交流系统:学苑集团与加拿大爱尔德纳中心共同投资成立的北京爱尔德纳中心承担运作了学苑集团的出国培训和国际交流业务。主要业务:来华投资咨询和考察、地方招商引资、出国培训、出国就业服务等。我们的业务在加拿大和欧洲得到了很大的发展。

目 录

第 1 部分 法理学

- 1
- 第一章 导论 /1
 - 第二章 法和法律 /2
 - 第三章 法律渊源 /5
 - 第四章 法律要素 /7
 - 第五章 法律关系 /8
 - 第六章 权利和义务 /11
 - 第七章 法律责任 /13
 - 第八章 法律演进 /16
 - 第九章 法律价值 /19
 - 第十章 法制和法治 /21
 - 第十一章 立法原理 /24
 - 第十二章 司法原理 /26
 - 第十三章 法律职业 /29
 - 第十四章 法律程序 /30
 - 第十五章 法律方法 /31
 - 第十六章 法律与社会 /34

第 2 部分 中国宪法学

- 39
- 第一章 宪法基本理论 /39
 - 第二章 国家基本制度 /42
 - 第三章 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 /46
 - 第四章 国家机构 /49
 - 第五章 宪法监督 /54

第3部分 中国法制史

..... 56

第一章	夏商西周春秋战国法律制度	/56
第二章	秦汉三国两晋南北朝法律制度	/59
第三章	隋唐宋法律制度	/63
第四章	元明清法律制度	/66
第五章	清末、中华民国法律制度	/69
第六章	革命根据地法律制度	/74

第4部分 民法学

..... 76

第一章	导论	/76
第二章	民事法律关系	/78
第三章	自然人	/81
第四章	法人与非法人组织	/86
第五章	民事法律行为	/90
第六章	代理	/94
第七章	时效	/98
第八章	物权法总论	/102
第九章	所有权	/106
第十章	用益物权	/111
第十一章	担保物权	/114
第十二章	债权总论	/118
第十三章	合同	/122
第十四章	人身权	/127
第十五章	知识产权	/131
第十六章	婚姻家庭与继承	/136
第十七章	民事责任	/142

第5部分 刑法学

..... 146

第一章	导论	/146
第二章	犯罪概念	/150
第三章	犯罪构成	/152
第四章	故意犯罪停止形态	/157

第五章	共同犯罪	/161
第六章	一罪与数罪	/164
第七章	正当防卫与紧急避险	/167
第八章	刑罚的概念和种类	/171
第九章	量刑	/173
第十章	刑罚执行制度	/177
第十一章	刑罚消灭制度	/180
第十二章	刑法各论概述	/181
第十三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182
第十四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184
第十五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189
第十六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194
第十七章	侵犯财产罪	/199
第十八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203
第十九章	贪污贿赂罪	/206
第二十章	渎职罪	/210

第 6 部分 在职联考法律硕士真题及解析

.....	213
2006 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法律硕士综合试卷及解析	/213
2007 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法律硕士综合试卷及解析	/225
2008 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法律硕士综合试卷及解析	/239

第1部分

法理学

第一章 导论

本章概述:

本章是对法学和法理学的概述,重点掌握法学、法学体系和法理学的含义、法学的研究对象、法学体系的含义、法理学与法学其他分支学科之间的关系。

一、单项选择题

- 法学的各个分支学科构成的有机整体,在法学上称为 ()
A. 法学体系 B. 法理学体系 C. 法系 D. 法律体系
- 从法律的部门进行分类,法学可分为 ()
A. 理论法学和应用法学
B. 宪法学、民法学、刑法学等
C. 法学本科和法学边缘学科
D. 国内法学、国际法学、法律史学、比较法学和外国法学
- 法学分为理论法学和应用法学,其分类角度是 ()
A. 各种类别的法律 B. 认识论
C. 法学和其他学科的关系 D. 法律的制定和实施
- 在西方,认为法学应主要研究法的形式之学派的称为 ()
A. 哲理法学 B. 分析法学 C. 社会法学 D. 自然法学
- 关于法学的研究对象,正确的说法有 ()
A. 只研究法的应然状态 B. 只研究法的实然状态
C. 只研究法的必然性 D. 研究一切法律现象及其规律

二、多项选择题

- 法理学属于 ()
A. 国内法学 B. 应用法学 C. 理论法学 D. 法学本科
- 马克思主义认为,法学产生和发展的历史条件是 ()
A. 立法发展到一定的程度 B. 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的发展
C. 宗教神学体系的解体 D. 职业法学家阶层的形成
- 下列关于法学的表述中,正确的有 ()
A. 从认识论角度,法学可以分为理论法学和应用法学
B. 法学是随着法的产生而产生的,有了法就有了法学

- C. 法学的研究对象存在不同层次,最深的层次是创制和适用法的方法
- D. 法存在和发展的社会文化状况也是法学的研究对象之一



参考答案

一、单项选择题

1. A 2. B 3. B 4. B 5. D

二、多项选择题

1. AC 2. AD 3. AD

第二章 法和法律

本章概述:

本章是对法和法律的概述,重点掌握东西方“法”的不同含义、法律的特征、法律的规范作用和社会作用、法律的局限性、法律的分类。

一、单项选择题

1. 下列不属于中国古代“法”字的含义的是 ()
A. 平之如水 B. 法,刑也 C. 公平 D. 保障权利
2. 下列诸项表述中,正确的是 ()
A. 为人们的行为提供模式、标准或方向,这一特性指的是法的统一性
B. 法是调整人们行为的规范和法是调整社会关系的规范,这两种说法没有本质上的区别
C. 非规范性法律文件虽然没有规范性,但有法律效力,因而也属于法律的范畴
D. 国家强制力是保证法的实施的唯一力量
3. 法的规范作用与社会作用之间的关系是 ()
A. 手段和目的的关系 B. 理论和实践的关系
C. 本质和现象的关系 D. 功能和价值的关系
4. 根据效力范围的不同,可以把法律分为 ()
A. 根本法和普通法 B. 实体法和程序法
C. 一般法和特别法 D. 公法和私法
5. 下列不属于法的规范作用的是 ()
A. 指引作用 B. 评价作用
C. 维护阶级统治的作用 D. 教育作用
6. 法的社会作用的两个基本方面是维护阶级统治和 ()
A. 维持社会正义 B. 发展社会生产力
C. 提高执政能力 D. 执行社会公共事务
7. 民法法系划部门法的基础是把法划分为 ()
A. 实体法和程序法 B. 公法和私法

观规律,不体现人的意志。下列哪些选项是正确的 ()

- A. ④③① B. ①④② C. ② D. ③

10. 国家权力机关法律监督的主要内容包括 ()

- A. 立法监督 B. 行政监察 C. 宪法监督 D. 社会监督

三、论述题

1. 论述法的规范作用与法的社会作用的区别。

2. 试述法律作用局限性的表现。



参考答案

一、单项选择题

1. D 2. B 3. A 4. C 5. C 6. D 7. B 8. C 9. C 10. D

二、多项选择题

1. ABCD 2. BCD 3. ABC 4. ACD 5. ABC 6. BCD 7. ABCD 8. ABCD 9. CD 10. AC

三、论述题

1. 论述法的规范作用与法的社会作用的区别。

[答题要点] 法的作用分为规范作用和社会作用。两者的区别在于:

(1) 两者的考察基点不同。法律的规范作用是基于法律的规范特性进行考察的,法律的社会作用是基于法的本质、目的和实效进行考察的。

(2) 两者的作用对象不同。法律的规范作用的对象是人的行为,法律的社会作用的对象是社会关系。

(3) 两者的存在方式不同。法律的规范作用是一切法所共同具有的,不管是哪一种类型的法都具有规范作用;而法的社会作用的内容和目标则依不同的类型、不同的国家、同一国家的不同时期而形成差别。

(4) 两者所处的层面不同。规范作用是社会作用的手段,社会作用则是规范作用的目的,规范作用具有形式性和表象性,而社会作用则具有内容性和本质性。

(5) 两者发挥作用的前提不同。实现规范作用的前提是颁布法律;而实现社会作用的前提是法律被运用、被实施。前者在静态中发生,而后者在动态中发生。

2. 试述法律作用局限性的表现。

[答题要点] 法的作用是有局限性的,反对“法律万能论”和“法律虚无论”观点。法律作用局限性的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法只是许多社会调整方法的一种;

(2) 法的作用范围不是无限的;

(3) 法对不断变化的社会生活的涵盖性和适应性存在着缺陷;

(4) 法的作用在各种条件不具备的情况下也不可能充分发挥。

第三章 法律渊源

本章概述:

本章主要讨论法律渊源和法律效力,重点掌握法律渊源和法律效力的含义、法律渊源的分类、当代中国正式法律渊源和非正式法律渊源的种类、法的效力等级和效力范围及其适用的基本原则。

一、单项选择题

- 在普通法国家中,除制定法外,正式意义上的法律渊源还有 ()
A. 权威性的法学著作 B. 判例
C. 正义和公平观念 D. 道德
- 法的创制方式和表现形式一般被称为 ()
A. 法的体系 B. 法律体系 C. 法的渊源 D. 法的形式
- 下列各种法律形式中不属于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渊源的有 ()
A. 行政法规 B. 法院判例 C. 地方性法规 D. 特别行政区法律
- 从法律构成看,民法法系国家主要采用 ()
A. 制定法 B. 单行法
C. 判例法形式,但也有制定法 D. 习惯法
- 法律对其生效以前的事件和行为是否适用的问题,在法学上称为 ()
A. 法律溯及力 B. 法律的空间效力
C. 法律对事的效力 D. 法律对人的效力
- 在法的溯及力上,我国刑法采取 ()
A. 从旧原则 B. 从新原则 C. 从轻原则 D. 从旧兼从轻原则
- 我国法律对人的效力采用的原则是 ()
A. 属地主义原则
B. 属人主义原则
C. 以属地主义为主,兼采属人主义和保护主义的原则
D. 从旧兼从轻原则
- 法律规范生效的时间,如无明文规定的,依惯例应是 ()
A. 法律通过之日 B. 法律批准之日 C. 法律公布之日 D. 法律实施之日
- 我国《刑法》规定,外国人在中国领域外对中国国家或者公民犯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规定最低刑为3年以上有期徒刑的,可以适用中国刑法,但是按照犯罪地的法律不受处罚的除外。在法律对人效力的诸种原则中,该规定属于 ()
A. 属人主义 B. 属地主义 C. 普遍主义 D. 保护主义
- 衡平法存在于我国的 ()
A. 台湾地区 B. 澳门地区 C. 香港地区 D. 台湾和香港地区
- 下列关于表述法的效力的选项哪个是正确的 ()

- A. 法律不经公布,就不具有效力
 B. 一切法律的效力级别高低和范围大小是由刑法、民法、行政法等基本法律所规定的
 C. “法律仅仅适用于将来,没有溯及力”,这项规定在法学上被称为“从新原则”
 D. 法律生效后,应该使一国之内的所有公民知晓,所谓“不知法者得免其罪”
12. 法律对什么人、什么事、在什么地方和什么时间具有约束力的问题是指 ()
 A. 非规范性法律的效力
 B. 狭义的法律效力
 C. 广义的法律效力
 D. 法律的实效
13. 法制统一原则应当首先坚持的是 ()
 A. 下位法服从上位法原则
 B. 法律规定互不冲突原则
 C. 特别法优于一般法原则
 D. 合宪性原则

二、多项选择题

1. 在当代中国,狭义的法律包括 ()
 A. 全国人大制定的法律
 B. 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的法律
 C. 全国人大及常委会通过的关于修改法律的决定
 D. 全国人大关于修改宪法的决定
2. 下列法律在全国范围内有效的是 ()
 A. 《宪法》
 B. 《治安管理处罚条例》
 C. 《民法通则》
 D. 《民族区域自治法》
3. 下列属于我国社会主义法的正式渊源的是 ()
 A. 宪法
 B. 行政法规
 C. 乡规民约
 D. 行会规范
4. 从不同的角度可将法的渊源分为以下几类 ()
 A. 成文渊源与不成文渊源
 B. 直接渊源与间接渊源
 C. 制定法渊源与非制定法渊源
 D. 主要渊源与次要渊源
5. 法律的空间效力通常适用于该国主权管辖范围所及的全部领域,它们包括 ()
 A. 领土、领水及其底土
 B. 领空
 C. 本国驻外使馆
 D. 本国在外的船舶及飞机
6. 下列有关法律渊源的表述哪些是不正确的 ()
 A. 法的非正式渊源,是指不能被国内法院适用的法的渊源,如正义标准、理性原则、习惯等
 B. 在我国,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等主要是根据其所调整的社会关系而作出的分类
 C. 根据“条约必须遵守”的原则,一切国际条约和国际惯例均构成当代我国法的渊源之一
 D.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国家政策可以作为我国法院审理案件时的判决依据
7. 下列有关法对人的效力的表述哪些是正确的 ()
 A. 各国法律对作为人权主体的人和作为公民权主体的人在效力规定上是相同的
 B. 法律在对人的效力上采取“保护主义”原则,主要是为了保障外国人和无国籍人的人权
 C. 中国法律中有关于“保护主义”原则的规定
 D. 法律对在不同空间活动的人所规定的效力有一定差异
8. 属于当代中国法律渊源的有 ()
 A. 宪法
 B. 行政法
 C. 地方性法规
 D. 环境保护法



参考答案

一、单项选择题

1. B 2. C 3. B 4. A 5. A 6. D 7. C 8. C 9. D 10. C 11. A 12. B 13. A

二、多项选择题

1. ABC 2. ABC 3. AB 4. ABCD 5. ABCD 6. BC 7. CD 8. AC

第四章 法律要素

本章概述:

本章主要讨论法律要素,重点掌握“法律概念”的含义及其种类、法律规则的含义、逻辑结构及其种类、法律原则的含义、种类及其作用。

一、单项选择题

- 被称为“构成法律的最基本细胞”的是 ()
A. 法律原则 B. 法律概念 C. 法律规范 D. 规范性法律文件
- 根据行为模式的不同,法律规则可以划分为 ()
A. 授权性规则、命令性规则和禁止性规则 B. 调整性规则与构成性规则
C. 强行性规则与任意性规则 D. 确定性规则、委托性规则和准用性规则
- 不直接规定行为规则的内容,只指出由哪个机关作出规定的法律规则是 ()
A. 确定性规则 B. 委任性规则 C. 准用性规则 D. 授权性规则
- 法律规则的三个构成部分是假定、行为模式和 () ()
A. 权利和义务 B. 法律事实 C. 法律责任 D. 法律后果
- “以合法的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民事行为无效”这一规则是 ()
A. 授权性规则 B. 义务性规则 C. 强行性规则 D. 任意性规则
- “在住宅区内机动车车速应限制在每小时20公里以内”这一规则是 ()
A. 义务性规则 B. 委任性规则 C. 任意性规则 D. 授权性规则
- 法的要素中在数量上占绝对多数的是 ()
A. 法的原则 B. 法的概念
C. 法律规范 D. 法的技术性规定
- 按照规范对人们行为或限定的范围或程度,法律规范可分为 ()
A. 强行性规范与任意性规范 B. 授权性规范与禁止性规范
C. 授权性规范与命令性规范 D. 强行性规范与授权性规范
- 法律条文与法律规范的关系是 ()
A. 形式与内容的关系 B. 内容与形式的关系 C. 本质与内容的关系 D. 对立统一关系
- 法律规定:“无劳动能力或生活困难的父母,有要求子女给付赡养费的权利”,这一规定属于 ()
A. 义务性规范 B. 授权性规范 C. 强制性规范 D. 禁止性规范